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批次锁定期将于2026年9月10日届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一）2025年7月1日、2025年7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票。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一批次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完成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所持有标的股票总数的50%。

（二）2025年9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标的股票2,300万股已于2025年9月9日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79%。

（三）202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等议案，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

行使股东权利。

（四）2026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龚智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为更好地保障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利益，本次持有人会议决议选举刘晓华先生为管理委员会委员。

（五）2026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姜直成先生因工作岗位变动申请辞去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为更好地保障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利益，本次持有人会议决议选举邹以斌先生为管理委员会委员。

（六）2026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召开第三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为更好地保障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利益，本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决议选举邹以斌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业绩考核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受让的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完成标的股票过户之日起分批解锁，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批次	自公司公告完成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	50%
第二批次	自公司公告完成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	50%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标准

1、公司层面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公司层面考核，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5 年-2026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考核安排
第一批次	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3.00亿元
第二批次	2026年净利润不低于4.00亿元

注 1：上述“净利润”指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剔除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

注 2：上述考核安排不构成公司对相关经营指标的实质预测与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123.57 万元（剔除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公司层面考核已达成。

2、个人层面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个人层面考核，相关工作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组织，按公司（含子公司）现行有关规定执行，通过对持有人的工作绩效进行评价，得出综合得分，确定个人层面解锁比例。综合得分与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对应关系具体如下：

综合得分（S）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80 \leq S \leq 100$	S%
$S < 8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持有人持有的某一批次份额未满足或未完全满足个人层面考核的，未满足考核部分对应的份额不得递延考核解锁。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解锁股份数量为 1,150 万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 50%，占公司总股本的 0.9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对应解锁部分的标的股票（包括该部分股份因参与送转、配股等事宜而新增的股份），并根据各持有人个人层面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对于未满足个人层面考核的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管理委员会将择机出售，以该等标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并扣除有关税费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的资金为限，如不高于持有人持有该等份额对应的原始出资额的，按持有人持有该等份额占比进行分配；如高于持有人持有该等份额对应的原始出资额的，返还持有人持有该等份额对应的原始出资额，剩余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以该部分资金为限，依据持有人持有该等份额对应的原始出资额及出资期限，按届时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进行补偿。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得在下列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以变化后的规定为准）：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情形包括：

-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
- 4、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 5、其他需要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发生上述变更情形的，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变更实施。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情形包括：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自行终止；
- 3、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如因市场环境变化或其他原因等需要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终止实施。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8日